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19-120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9月16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向公司董事发出。经全体董事书面同意，会议于2019年9月19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6名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参与表决的董事9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建祥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署项目投资建设协议书的议案》；

为全面落实公司战略规划，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布局，提高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上海康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唐山曹妃甸康达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曹妃甸公司”）与曹妃甸化学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签署《项目投资建设协议书》，投资建设“年产10万吨化工胶粘剂及上下游新材料项目”，该项目计划投资总额约为14亿元。

《关于拟签署项目投资建设协议书及商务配套项目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22）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出具了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署商务配套项目协议书的议案》；

公司拟通过曹妃甸公司与曹妃甸临港商务区管理委员会签署《项目投资协议书》，拟投资建设“北方基地商务配套项目”，该项目是为年产10万吨化工胶粘剂及上下游新材料项目的商务配套，计划投资总额约为3.5亿元，占地约30亩，主要建设内容为办公楼、研发楼、公寓及相关配套设施等，以满足生产建设项目的发展需求。

《关于拟签署项目投资建设协议书及商务配套项目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22）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出具了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议于2019年10月8日（星期二）下午14:30，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镇川环南路958号万信酒店一楼万信厅，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期半天。通知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23）。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九日